

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以电话通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七名，实际出席董事七名，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孙剑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

(四) 审议通过《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报告期内在任独立董事的《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非表决事项审阅。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

(五) 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

(六) 审议通过《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

(七) 审议通过《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8)。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

(九)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

(十)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15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金额范围内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办理相关融资申请事宜，并签署相应法律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20,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

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有效期内授权董事会或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2)。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表决通过。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5-013)。

表决结果: 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表决通过。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对本议案进行了审查并提出建议,认为公司董事的薪酬符合公司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及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对本议案进行了审查并提出建议,认为公司高管的薪酬符合公司所处行业的薪酬水平及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董事孙剑华先生、王伟良先生、韩明海先生、李兵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4 票回避,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拟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

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的要求，公司结合公司自身发展战略、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制定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公司已于 2025 年 3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6）。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2 日